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目录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3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5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7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议案二：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9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2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38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39
议案六：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40
议案七：关于 2017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41
议案八：关于 2017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42
议案九：公司关于聘请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43
议案十：关于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44
议案十一：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49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确认的议案.....	50
议案十三：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6
议案十四：关于提高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62
议案十五：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63
议案十六：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65
议案十七：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66
议案十八：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3
议案十九：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74
议案二十：关于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的议案.....	75
议案二十一：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 年-2020 年）》的议案.....	76
议案二十二：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77
议案二十三：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78
议案二十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79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拟于 2018 年 4 月 3 日下午 1:00 时在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和表决议题如下：

-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二）审议《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 （六）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七）审议《关于 2017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八）审议《关于 2017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九）审议《公司关于聘请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十）审议《关于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 （十一）审议《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确认的议案》；
-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十四）审议《关于提高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十五）审议《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十六）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十七）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十八）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十九）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二十）审议《关于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的议案》；
- （二十一）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 年-2020 年）〉的议案》；
- （二十二）审议《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二十三）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二十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告。

联系人：周 军

电 话：0573-88187878

地 址：浙江省桐乡市经济开发区庆丰南路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通知发出日期：2018 年 3 月 13 日

通知发出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18 年 3 月 13 日公告，该等公告同时于当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议事规则：

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出席本次大会的对象为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东。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遵循本次大会议事规则，共同维护大会秩序，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四、参加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会议参加办法：

1、2018 年 3 月 27 日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凡在这一天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2、凡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上午 8 时至下午 4 时，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理人另需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电话委托不予受理。

3、现场投票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议案表决时，如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请分别在相应栏内打“√”，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4、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将表决票及时投入票箱或交给场内工作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现场表决投票时，在股东代表和监事代表的监督下进行现场表决票统计。

5、本次参加现场股东大会的参会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1、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

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2、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3、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介绍到会股东及来宾情况；

二、董事会秘书宣布到会股东代表资格情况；

三、主持人主持选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工作；

四、审议相关议案：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 2017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 2017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九）审议《公司关于聘请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确认的议案》；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四）审议《关于提高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十五）审议《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十六）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十七）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十八）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十九）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二十）审议《关于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的议案》；

（二十一）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 年-2020 年）〉的议案》；

（二十二）审议《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二十三）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二十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

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五、股东讨论审议议案，并填写表决票，进行投票表决。

六、股东大会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监票人当场公布现场表决结果。

七、主持人根据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宣布议案是否通过。随后由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八、参会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会议主持人在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上签名。

九、见证律师宣读股东大会见证意见。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十一、本次会议还将听取独立董事所作的述职报告。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人：陈士良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大家好！

现在，我受本届董事会的委托，向本次股东大会作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2017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严格遵守《公司法》的各项规定和忠实履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职责，指导和督促公司的经营管理班子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各位董事尽职尽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同时自觉接受监事会的监督，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健康发展。

一、公司经营情况回顾及展望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及行业总体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各类民用涤纶长丝的生产、销售，以及涤纶长丝主要原料之一的 PTA（精对苯二甲酸）的生产。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各类民用涤纶长丝，包括涤纶 POY、涤纶 FDY、涤纶 DTY、涤纶复合丝四大系列一千多个品种，覆盖了涤纶长丝产品的全系列，在行业中有“涤纶长丝企业中的沃尔玛”之称。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服装面料、家纺产品的制造，以及小部分用于产业用（如缆绳、汽车用篷布、箱包布等）。

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为：通过购买 PX（对二甲苯）生产 PTA（精对苯二甲酸），并将自产和部分外购的 PTA 与 MEG（乙二醇）等作为主要生产原料，经过一系列的化工、化学反应，生产出各类合格的涤纶长丝产品进行市场销售，从而实现赚取加工费的过程。因公司的上游原料及所生产的产品均为石油炼化产品的衍生品，公司原料价格及产品销售价格受国际原油市场价格的波动影响较大，同时各生产企业制造成本控制能力的强弱，也对最终产品的盈利能力构成重大影响。

目前，公司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包括新凤鸣集团、荣盛石化、恒逸石化、恒力股份等。

聚酯涤纶行业在国内经过二三十年的迅猛发展，已进入技术、工艺成熟，运用领域广泛的稳定阶段。受油价波动及新建项目建设周期的影响，行业呈现一定的周期性，盈利状况也逐年波动。

报告期内，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下，2017 年聚酯长丝行业在 2016 年企稳回升，获得较好效益的基础上，延续了良好的发展态势，行业运行稳中向好、质效领跑。聚酯长丝行业在龙头企业带动下，新增产能释放有序，并通过龙头企业的加快淘汰落后和兼并重组，使得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行业整体开工率较 2015 年、2016 年进一步提升，库存保持低位运行，产品价格为原料成本支撑下震荡上行，行业运行质量明显改善，效益大幅增长。主要体现在几个方面：

一是龙头企业的效益同比均实现大幅上升。从已经披露的聚酯长丝上市公司 2017 年的三季报及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来看，聚酯长丝龙头企业实现的效益同比 2016 年均

有大幅上涨，单位产品的盈利能力在 2016 年的基础上也有较高的增幅。

二是企业分化依然存在，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虽然部分企业重回扩张，但目前来看，这种有扩张计划的工厂，还基本上是一些主流大厂，而多数中小型工厂依然在修复资产负债表的过程中。可以看到，未来行业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高，大厂市场份额继续扩大，部分老旧装置或因成本或其他问题，而处于退守状态。

三是产业链去产能之余，停车装置复产增多。2017 年随着效益改善，兼并重组加快，聚酯装置复产增多。2017 年，行业内龙头企业通过收购已经停产的聚酯长丝企业，经过技术改造后复产，盘活了闲置的产能和资产，此外也有一些其他装置陆续达成了收购意向，一部分仍在市场热切关注中。

四是大型龙头企业产业链一体化发展，纷纷向炼化领域进军，在建民营炼化一体化装置将于 2018 年下半年或 2019 年投产，产业链配套优势明显，行业竞争格局由单一产业竞争向产业链一体化竞争演变。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聚酯聚合产能约为 410 万吨，涤纶长丝产能约为 460 万吨，连续十多年在国内市场实现产量及销量第一，涤纶长丝的国内市场占有率接近 14%，全球占比超过 9%。

2、报告期内，公司所做的主要工作和取得的成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聚酯聚合产能约为 410 万吨，涤纶长丝产能约为 460 万吨，连续十多年在国内市场实现产量及销量第一，涤纶长丝的国内市场占有率接近 14%，全球占比超过 9%。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多年经营发展积累的领先优势，依托新建项目投产，加强成本控制，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改善品质，利用技术优势、装备优势开发高附加值的产品，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科学合理布局好市场，产品盈利能力显著增强，总体效益相比 2016 年大幅度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8.14 亿元，同比 2016 年上升 28.27 %，实现利润总额 225,486.53 万元，同比 2016 年上升 60.56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073.96 万元，同比 2016 年上升 55.52 %，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1.42 元，与 2016 年相比上升 37.86%。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 10 亿元的资本金，用于恒邦二期 CP1、CP2 及自动包装流水线项目的建设，并使公司净资产持续增加，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了强大的资本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收购的方式，收购桐昆控股持有的浙石化 20%的股权，使公司进入炼化领域，待项目投产后便可实现产业链一体化格局，进一步增强企业的综合实力，实现企业打造全产业链的远景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新建项目顺利投产或稳步推进，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和经济效益。2017 年 4 月份，恒邦二期 CP1 聚合投产，后道配套长丝装置 17 年 6 月份满产；恒邦二期 CP2 聚合 8 月中旬投产，后道配套长丝装置 17 年 10 月份满产；12 月底，嘉兴石化二期年产 200 万吨 PTA 装置投产，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主要核心原料的自给率。除此之外，恒邦三期年产 20 万吨高性能全差别化纤维项目、嘉兴石化年产 30 万吨 FDY 项目、嘉兴石化年产 30 万吨 POY 项目、恒腾三期年产 60 万吨功能性差别化纤维项目

等，也都稳步推进，计划在 2018 年或 2019 年投产。

报告期内，公司小改小革成效显著，恒盛公司、园区厂区、恒通公司、恒达厂区、恒腾公司等纷纷通过深入开展小改小革提升装备水平，完善产品质量和市场布局，优化成本控制，激活创新体制，为企业发展注入新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降本增效深入推进，通过新手段、新措施、新方法挖潜降本空间。全年公司形成节能降耗项目 70 余项，预计实现效益超亿元；通过改善工艺流程、提升机器效率，提高自动化水平、优化作业规范等，全年实现有效减员近千人，极大降低了用工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安全环保工作的长效管理，全年未发生重特大事故，事故损失金额和事故数量同比实现了双降，各类事故均受控，总体安全稳定。

3、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止到 2017 年底，公司总资产 265.58 亿元，同比增长 39.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3.8 亿元，同比增加 21.92%。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8.14 亿元，同比增加 28.27%。

(1)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2,813,779,669.23	25,581,572,685.03	28.27
营业成本	29,414,589,756.94	23,326,402,331.94	26.10
销售费用	103,062,537.65	91,184,738.90	13.03
管理费用	800,131,826.38	591,785,370.27	35.21
财务费用	220,103,952.68	181,193,790.65	2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0,459,007.11	3,040,500,645.07	-27.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2,412,925.14	-4,208,642,144.25	-6.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9,618,865.92	1,958,749,397.99	103.68
研发支出	326,761,367.10	199,270,222.09	63.98

A、收入和成本分析

a、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纤	30,350,033,398.68	27,001,388,449.32	11.03	32.46	30.42	增加 1.39 个百分点

石化	6,027,238.46	5,712,573.60	5.22	-73.26	-73.66	增加 1.4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涤纶牵伸丝	5,017,545,726.24	4,470,709,701.71	10.90	16.80	14.06	增加 2.15 个百分点
涤纶加弹丝	4,575,597,402.95	4,006,754,906.91	12.43	41.29	40.75	增加 0.34 个百分点
涤纶预取向丝	20,030,835,353.51	17,893,472,096.34	10.67	34.53	32.57	增加 1.32 个百分点
复合丝	431,606,490.87	365,491,217.18	15.32	24.49	18.82	增加 4.04 个百分点
平牵丝	13,299,314.39	11,266,974.45	15.28	-26.93	-32.33	增加 6.75 个百分点
精对苯二甲酸	6,027,238.46	5,712,573.60	5.22	-73.26	-73.66	增加 1.44 个百分点
切片等其他	281,149,110.72	253,693,552.73	9.77	125.82	118.82	增加 2.89 个百分点
合计	30,356,060,637.14	27,007,101,022.92	11.03	32.35	30.31	增加 1.3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	28,425,448,080.30	25,315,302,954.16	10.94	32.32	30.27	增加 1.40 个百分点
境外	1,930,612,556.84	1,691,798,068.76	12.37	32.74	30.80	增加 1.30 个百分点

b、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涤纶丝	393.59	391.70	7.71	12.53	10.63	32.47
切片	2.33	2.50	0.16	142.71	119.30	-51.52
精对苯二甲酸	0.26	0.14	0.26	100	-74.07	85.71

产销量情况说明

上述产量、销量、库存的单位为万吨。

2017 年 4 月，恒邦二期 CP1 项目聚合投产，后道配套长丝装置 6 月份满产；2017 年 8 月中旬，恒邦二期 CP2 项目聚合投产，后道配套长丝装置 10 月份满产。两个项目共计新增产能 50 万吨。2017 年 12 月底，嘉兴石化年产 200 万吨 PTA 装置开车，公司新增 PTA 产能 200 万吨。

c、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化纤	原料	22,849,498,532.01	84.62	17,455,171,924.20	84.31	30.90	
	燃料动力	1,133,940,317.75	4.20	900,389,934.30	4.35	25.94	
	直接人工	593,083,193.65	2.20	418,716,600.03	2.02	41.64	
	其他	2,424,866,405.91	8.98	1,929,910,801.80	9.32	25.65	
	合计	27,001,388,449.32	100.00	20,704,189,260.33	100.00	30.42	
石化	原料	5,250,965.49	91.92	20,044,275.12	92.41	-73.80	
	燃料动力	167,291.59	2.93	587,918.55	2.71	-71.55	
	直接人工	22,265.88	0.39	87,418.78	0.40	-74.53	
	其他	272,050.64	4.76	971,121.59	4.48	-71.99	
	合计	5,712,573.60	100.00	21,690,734.04	100.00	-73.6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FDY	原料	3,607,212,792.66	80.69	3,130,058,917.99	79.85	15.24	
	燃料动力	270,919,606.52	6.06	254,017,382.40	6.48	6.65	
	直接人工	112,230,875.35	2.51	90,505,256.95	2.31	24.00	
	其他	480,346,427.18	10.74	445,191,363.40	11.36	7.90	
	小计	4,470,709,701.71	100.00	3,919,772,920.74	100.00	14.06	
DTY	原料	3,285,808,605.79	82.00	2,310,965,048.05	81.18	42.18	
	燃料动力	225,381,481.30	5.63	181,107,212.46	6.36	24.45	
	直接人工	122,839,256.49	3.07	96,672,693.65	3.40	27.07	
	其他	372,725,563.33	9.30	258,033,160.51	9.06	44.45	
	小计	4,006,754,906.91	100.00	2,846,778,114.67	100.00	40.75	
POY	原料	15,436,215,659.62	86.26	11,665,632,536.07	86.43	32.32	
	燃料动力	598,881,332.51	3.35	430,110,098.60	3.19	39.24	
	直接人工	323,765,454.88	1.81	202,960,385.37	1.50	59.52	
	其他	1,534,609,649.33	8.58	1,198,748,355.75	8.88	28.02	
	小计	17,893,472,096.34	100.00	13,497,451,375.79	100.00	32.57	
复合	原料	281,235,115.25	76.95	231,919,906.24	75.40	21.26	
	燃料动力	31,482,069.12	8.61	30,171,189.81	9.81	4.34	

	直接人工	26,356,562.67	7.21	23,577,197.38	7.66	11.79	
	其他	26,417,470.14	7.23	21,932,206.53	7.13	20.45	
	小计	365,491,217.18	100.00	307,600,499.96	100.00	18.82	
平牵	原料	8,197,372.43	72.76	11,528,660.75	69.24	-28.90	
	燃料动力	1,279,198.69	11.35	2,264,134.85	13.60	-43.50	
	直接人工	945,613.67	8.39	1,635,671.57	9.82	-42.19	
	其他	844,789.66	7.50	1,221,370.83	7.34	-30.83	
	小计	11,266,974.45	100.00	16,649,838.00	100.00	-32.33	
切片等其他	原料	230,828,986.26	90.99	105,066,855.11	90.62	119.70	
	燃料动力	5,996,629.61	2.36	2,719,916.18	2.35	120.47	
	直接人工	6,945,430.59	2.74	3,365,395.11	2.90	106.38	
	其他	9,922,506.27	3.91	4,784,344.78	4.13	107.40	
	小计	253,693,552.73	100.00	115,936,511.18	100.00	118.82	
精对苯二甲酸	原料	5,250,965.49	91.92	20,044,275.12	92.41	-73.80	
	燃料动力	167,291.59	2.93	587,918.55	2.71	-71.55	
	直接人工	22,265.88	0.39	87,418.78	0.40	-74.53	
	其他	272,050.64	4.76	971,121.59	4.48	-71.99	
	小计	5,712,573.60	100.00	21,690,734.04	100.00	-73.66	

d、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54,68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7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066,67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1.3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B、费用

本期管理费用 80,013.18 万元，同比增长 35.21%，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及研发费用投入增加所致；

C、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26,761,367.1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326,761,367.1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00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6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6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D、现金流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045.9 万元，同比减少 27.96%，主要系本期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961.89 万元，同比增加 103.68%，主要系上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及发行短期融资券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A、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255,104,591.57	12.26	1,700,427,283.02	8.95	91.43	主要系期末公司存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409,942,620.03	1.54	622,187,841.65	3.27	-34.11	主要系本期信用证项下应收款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515,871,482.56	1.94	233,890,619.82	1.23	120.56	主要系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恒盛公司、嘉兴石化等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2,955,366.22	0.01	99,305.56		2,876.03	主要系期末应收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6,149,415.47	0.06	68,900,076.62	0.36	-76.56	主要系本期收到上期公司金鸡厂区退二进三应收政府补助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49,888,095.06	2.45	2,459,740,055.23	12.95	-73.58	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859,238,202.79	14.53	38,388,818.83	0.20	9,953.03	主要系本期桐昆投资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919,607,063.63	14.76	1,930,421,628.17	10.16	103.04	主要系本期嘉兴石化等建设投资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789,428,979.19	2.97	538,407,200.23	2.83	46.62	主要系本期公司及恒化纤等购买土地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183,421.26	0.12	15,019,719.89	0.08	120.93	主要系本期递延收益增加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664,315.05	0.40	79,684,863.45	0.42	33.86	主要系本期嘉兴石化二期预付专利技术费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5,205,870,360.00	19.60	1,856,139,520.00	9.77	180.47	主要系本期公司借款增加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16,172,908.90	0.06				主要系本期公司及嘉兴石化远期结售汇产品浮亏所致

负债						
应付票据	2,303,150,000.00	8.67	1,658,050,000.00	8.73	38.91	主要系期末已开立尚未解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298,728,687.91	8.66	1,575,174,511.69	8.29	45.93	主要系期末公司及嘉兴石化应付设备工程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12,313,448.54	0.42	23,239,113.22	0.12	383.29	主要系期末计提奖金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301,838,107.02	1.14	166,811,917.45	0.88	80.95	主要系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94,742,920.53	0.36	68,971,797.22	0.36	37.36	主要系期末嘉兴石化及恒腾公司应付保证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9,853,148.78	4.89			100	主要系期末公司债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898,846,020.20	4.73	-100.00	主要系上期发行短期融资券本期已兑付所致
长期借款	1,176,000,000.00	4.43	140,000,000.00	0.74	740.00	主要系本期公司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1,297,446,555.57	6.83	-100.00	主要系期末公司债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预计负债	797,837.46		2,132,758.52	0.01	-62.59	主要系期末未决诉讼预计负债减少所致
递延收益	71,495,875.24	0.27	39,517,437.92	0.21	80.92	主要系本期公司及恒腾公司收到资产相关补助增加所致

B、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9,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193,085,610.00	借款保证金
货币资金	45,350.82	电费保证金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0	银行融资质押
固定资产	75,043,720.23	银行融资抵押
无形资产	41,012,254.63	银行融资抵押
合 计	418,686,935.68	

4、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

(1) 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主要是聚酯行业。聚酯主要指涤纶，是应用范围最广、使用量最大的化学纤维品种，下游应用主要为生产涤纶长丝和短纤（85%），瓶片（10%）和薄膜（5%）。涤纶长丝和短纤的需求主要来自纺织业，占比50%以上，具有刚性需求属性，终端需求增长较为平稳，聚酯工厂开工率稳定在70~80%之间。

十二五期间，我国聚酯和涤纶行业在市场需求拉动、技术进步推动和发展机制带动下，实现了跨越式发展，产业规模快速扩大，技术水平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迅速增强，在全球奠定了聚酯和涤纶大国的优势地位。十二五期间，根据中国化纤工业协会的统计，涤纶长丝年均增长率为12.1%，截止2015年的实际产量为2958万吨，且呈现出向大型骨干企业、民营企业和东部地区集中的趋势，产能集中度明显提升，大型骨干企业发挥了导向性作用。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各类民用涤纶长丝，包括涤纶 POY、涤纶 FDY、涤纶 DTY、涤纶复合丝四大系列一千多个品种，覆盖了涤纶长丝产品的全系列，在行业中有“涤纶长丝企业中的沃尔玛”之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聚酯聚合产能约为 410 万吨，涤纶长丝产能约为 460 万吨，连续十多年来在国内市场实现产量及销量第一，涤纶长丝的国内市场占有率接近 14%，全球占比超过 9%，是国内规模最大的涤纶长丝制造企业，也是技术最先进的涤纶民用长丝制造商之一。

（2）公司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为：通过购买 PX（对二甲苯）生产 PTA（精对苯二甲酸），并将自产和部分外购的 PTA 与 MEG（乙二醇）等作为主要生产原料，经过一系列的化工、化学反应，生产出各类合格的涤纶长丝产品进行市场销售，从而实现赚取加工费的过程。

因公司的上游原料及所生产的产品均为石油炼化产品的衍生品，公司原料价格及产品销售价格受国际原油市场价格的波动影响较大，同时各生产企业制造成本控制能力的强弱，也对最终产品的盈利能力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大内部管理力度，降低企业运营中的各项成本和费用，使得单位产品的固定成本得以下降；通过把握上游原料市场的运行规律，降低了原辅料的采购成本；通过开发各类差别化、功能性纤维，提升了产品的附加值和盈利水平。

（3）公司主要产品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涤纶长丝	涤纶纤维制造	PTA、MEG	服装、家纺、箱包布、广告灯箱布、土工布、运输带、汽车纤维及轮胎子午线等	受原油等上游原料行情、本行业供需结构和下游纺织行业景气度影响
聚酯切片	涤纶纤维制造	PTA、MEG	纺丝	受原油等上游原料行情、本行业供需结构和下游纺织行业景气度影响
PTA	有机化学原料制造	PX	主要用于和 MEG 进行缩聚反应后生产聚酯切片和聚酯长丝	受原油等上游原料行情、本行业供需结构和下游聚酯长丝行业景气度影响

（4）产能与开工情况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及投资情况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中洲公司	7 万吨	109.9	已投产	
恒基公司	5.2 万吨	113.15	已投产	
恒通公司	40 万吨	117.17	已投产	
恒腾一期	40 万吨	127.42	已投产	
恒腾二期	40 万吨	145.86	已投产	
恒盛公司	70 万吨	90.86	已投产	

恒达厂区	30 万吨	126.19	已投产	
恒嘉厂区	27 万吨	111.28	已投产	
恒邦一期	40 万吨	137.53	已投产	
恒邦二期 CP1	30 万吨	60.92	已投产	
恒邦二期 CP2	20 万吨	39.04	已投产	
园区厂区	29 万吨	106.24	已投产	
恒瑞厂区	38 万吨	66.37	部分投产	
嘉兴石化一期 PTA	120 万吨	150.94	已投产	
嘉兴石化二期 PTA	200 万吨		200 万吨；30.4 亿元	2017 年 12 月底试生产
嘉兴石化 FDY 项目	30 万吨		30 万吨；9.95 亿元	2018 年一季度
恒优化纤 POY 项目	30 万吨		30 万吨；9.88 亿元	2019 年二季度
恒优化纤 POY 技改项目	30 万吨		30 万吨；9.58 亿元	2019 年二季度
恒邦三期	20 万吨		20 万吨；9 亿元	2018 年一季度
恒邦四期	30 万吨		30 万吨；9.7 亿元	2019 年二季度
恒腾三期	60 万吨		60 万吨；25.2 亿元	2018 年二季度

(5) 重大的股权投资

2017 年 5 月份，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桐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桐昆控股所持有的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股权，至此浙江石化 20%的股权顺利装入上市公司体系。此次收购浙江石化股权，有利于桐昆股份进一步拓展上游产业链，待项目投产后便可实现公司产业链一体化格局，进一步增强企业的综合实力，增大企业在周期性行业中的抗风险能力，为企业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奠定扎实的基础，实现企业打造全产业链的远景目标。

(6)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A、2017 年 2 月 7 日，公司六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恒邦三期项目建设的议案》，项目总投资 90,0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与申请银行贷款解决。

B、2017 年 2 月 7 日，公司六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嘉兴石化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纤维项目建设的议案》，项目总投资为 99500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银行贷款与自筹相结合。

C、2017 年 3 月 26 日，公司六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长兴恒腾三期项目建设的议案》，项目总投资为 252000 万元（折合美元 36000 万美元），资金来源为申请银行贷款与自筹相结合。

D、2017 年 3 月 26 日，公司六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嘉兴石化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 POY 项目建设的议案》，项目总投资为 98800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银行贷款与自筹相结合。为了加快项目建设前期的审批进度，该项目的建设主体由嘉兴石化变更为嘉兴石化的控股子公司恒优化纤。

(7) 行业的格局和趋势

报告期内，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下，2017 年聚酯长丝行业在 2016 年企稳回升，获得较好效益的基础上，延续了良好的发展态势，行业运行稳中向好、质效领跑。聚酯长丝行业在龙头企业带动下，新增产能释放有序，并通过龙头企业的加快淘汰落后和兼并重组，使得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行业整体开工率较 2015 年、2016 年进一步提升，库存保持低位运行，产品价格为原料成本支撑下震荡上行，行业运行质量明显改善，效益大幅增长。主要体现在几个方面：

一是龙头企业的效益同比均实现大幅上升。从已经披露的聚酯长丝上市公司 2017 年的三季报及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来看，聚酯长丝龙头企业实现的效益同比 2016 年均大幅上涨，单位产品的盈利能力在 2016 年的基础上也有较高的增幅。

二是企业分化依然存在，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虽然部分企业重回扩张，但目前来看，这种有扩张计划的工厂，还基本上是一些主流大厂，而多数中小型工厂依然在修复资产负债表的过程中。可以看到，未来行业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高，大厂市场份额继续扩大，部分老旧装置或因成本或其他问题，而处于退守状态。

三是产业链去产能之余，停车装置复产增多。2017 年随着效益改善，兼并重组加快，聚酯装置复产增多。2017 年，行业内龙头企业通过收购已经停产的聚酯长丝企业，经过技术改造后复产，盘活了闲置的产能和资产，此外也有一些其他装置陆续达成了收购意向，一部分仍在市场热切关注中。

四是大型龙头企业产业链一体化发展，纷纷向炼化领域进军，在建民营炼化一体化装置将于 2018 年下半年或 2019 年投产，产业链配套优势明显，行业竞争格局由单一产业竞争向产业链一体化竞争演变。

2018 年，化纤行业将延续 2017 年良好的发展势头，随着国内经济企稳回升、“一带一路”和“脱虚向实”政策影响，将呈现出行业供需格局基本平衡，优势企业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的态势，行业将进入新的历史发展机遇期。

A、借助国家供给侧改革，优化涤纶产业结构

未来一段时间，主动迎接新常态、主动适应新常态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经济发展的大逻辑，经济发展方式从向规模要效益转变为向质量要效益，经济结构从增量扩能为主转向调整存量、做优增量并举的调整期。我国的涤纶工业经过了近三十年的发展，资本积累、融资能力、技术储存能力和技术储备已经初步完成，适应新常态下我国消费量对纤维的要求，开发差异化、功能化的产品，淘汰落后、高耗能、高污染的装置，同时在低油价状态下，管理费用、能源消耗占到成本的比重逐步加大，需要在优化产品结构，在品种、品质、品牌上做文章。

B、增强涤纶工业创新开发能力

利用工业强基工程等专项实施，加强涤纶基础技术工艺研究，优化生产工艺流程，加强与下游产业协同开发，推进涤纶丝高品质、低成本产业化生产及批量化应用。发展高效、低能耗、柔性化、自动化、信息化化纤技术装备，开发多重改性技术与工程专用模块及其组合平台，实现聚酯高效柔性化与功能化，丰富涤纶功能化、差别化产品，提高产品性能及品质。

C、推进涤纶工业智能制造

加强对高性能纤维、生物基纤维等化纤新材料成套装备、短流程新型纺纱织造装备、新型印染等装备的开发生产，提高装备的生产效率、性能功能以及自动化、数字化水平。开发纺织新型传感器、智能测量仪表、质量控制与执行系统，推进具有自动感知、智慧决策、自动执行功能的高端智能装备的产业化开发和应用。推进吊挂系统、智能物流包装、智能机器人、网络化管理信息系统等开发应用。

推动信息化技术在化纤生产、研发、管理、仓储、物流等各环节广泛运用。研究制定纺织智能制造体系架构、数字工厂（车间）参考模型、通用技术条件、评价验证等智

能制造标准。开展以自动化和智能化生产、在线工艺和质量监控、自动输送包装、智能仓储、智能管理为主要特征的数字化、智能化工厂（车间）试点示范。通过智能化生产和信息化集成管理，提高劳动生产率和产品质量稳定性。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劳动生产率提高 30%以上，产品开发生产周期缩短 20% 以上，残次品率下降 30%以上。

D、推动绿色制造，持续发展。坚持低能耗、循环再利用，加快推广应用先进节能减排技术和装备，完善绿色制造的技术支撑体系。积极推广绿色纤维标志产品，全面推进行业清洁生产认证和低碳认证体系建设，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加快制造方式的绿色转型。

E、产业一体化是化纤企业未来发展的大势所趋

在原油—石脑油—PX—PTA—PET—化纤—织造的全产业链中，伴随着 PTA 和涤纶长丝的快速

发展和受人民群众环保、安全意识和主人翁精神的不断加强，伴随着对项目的误解和信息不对称

影响 PX 项目落地导致的 PX 产能缺口也持续扩大使得产业链的利润重心始终在 PX 环节。面对着中国国内庞大的市场需求和巨大的产能缺口，无论是邻近的日韩还是拥有丰富资源的中东国家，亚洲各国都纷纷将 PX 作为重要石化项目大力推进以抢占中国市场。但是，在国内 PX 消费高度依赖周边国家，产能产量提升有限的环境下，我国 PX 生产企业在市场上基本不掌握 PX 的定价权。进入 2016 年以来，化纤龙头企业积极沿产业链向上布局，纷纷进入炼化一体化领域，民营大炼化项目稳步推进，预计将在 2018 年下半年或 2019 年开车投产，并将有力地增强企业的风险抵御和盈利能力，增强企业的规模和综合实力，使得整个产业链的利润再平衡。

（8）公司发展战略

A、影响公司发展的有利因素

（a）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形成潜力巨大的市场需求。新常态下，中国经济虽然经历了较明显的增速下滑，但在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推动下，中国经济有望逐步企稳回升，内需市场基本面没有发生根本变化，各种改善民生和扩大内需政策措施也将继续落实。国外美国经济已经企稳，并保持了较好的增长速度，欧洲的经济也在探底后有望回升，纺织品的出口保持了较好的增速。在此背景下，随着人们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人均纤维消费量将保持快速增长，加之我国人口基数庞大，巨大的需求空间将为公司化纤产业持续发展提供最为坚实的保证。同时，我国土地资源有限、粮棉争地的矛盾日显突出，也决定了化纤仍将长期作为主要的纺织原料在纺织加工链中占有较大比重，这也为化纤产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因此从长期来看，我国化纤产业发展仍具有广阔空间。

（b）从技术发展趋势看，化纤产品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展，为化纤产业发展不断创造出新的经济增长点。目前 PET 纤维除用于传统的服装面料加工，其他在家纺、毛毯、地毯、产业用等方面的用量也越来越大，非服装用的比例越来越大，产品的功能性、差别化水平日益提高。同时，在非纤类制品领域的应用也在不断拓展，这都为公司化纤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更广阔的市场空间。

(c) 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的加快以及公司对外贸易和对外交往的日益频繁，都将加快公司的国际化进程的步伐，有利于公司的经营管理、运作机制、人才培养与国际接轨。同时，通过借鉴国外优秀公司的管理经验，公司可以进一步推进思维、技术、体制创新，提高产品档次，降低运营成本，改进营销策略，加强品牌建设，把公司的制造优势稳步转化为技术优势和品牌优势。

(d) 我国政府把纺织工业定义为“民生”产业，出台了《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化纤作为纺织工业的重要子产业，必将从中获得相应利好，有利于企业外部发展环境的改善。同时，从浙江省到桐乡市的情况看，化纤是社会工业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作为行业龙头骨干企业，在浙江省提出加快大企业、大集团培育，建设现代产业集群的导向下，完全可以争取到更多的扶持政策，以进一步加快公司做大做强的步伐。

(e) 公司自身发展 30 多年来积累的管理优势、资金优势、产品优势、技术优势等，为公司接下来的长远发展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B、影响公司发展的不利因素

(a) 国际国内经济存在的不确定因素，如整体国民经济下行的压力依然存在，新常态下中国经济的增长速度从高速增长调低到中高速增长，行业和企业对新常态下经济运行规律的适应能力，人民币汇率贬值的压力、房地产泡沫等问题，都增加了公司未来外部发展环境的复杂性。

(b) 企业发展的要素制约越来越严重。土地供给指标、环境容量指标、行业准入标准、劳动力成本、甚至政策支持力度等均比“十二五”期间有更多限制。

聚酯涤纶产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较大，对土地指标要求较高，特别是具有行业竞争力的大容量熔体直纺装置的建设需要的土地更多。公司所处的东部地区工业化发展已经三十多年，已进入工业化发展的后期，新增建设用地指标越来越少，企业发展受到限制。同时，随着老百姓生活水平的提升，对居住环境的关注和环保意识也越来越强，作为需严格履行社会责任的上市公众企业，集团的环保投入和运行费用逐年上升；加上中国开始步入老龄化社会，人口红利的逐步消失，作为劳动密集型企业用工问题也越来越突出，员工收入的刚性增长对生产成本影响较大，削弱了企业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同时，员工的流动性加大，管理难度越来越大。此外，政府对低投入高产出的第三产业项目，显然比高耗能的工业项目更为欢迎，对传统产业的政策扶持力度有所减弱，甚至有些方面还有所限制。

(c) 重资产行业转型艰难

聚酯化纤作为资金密集型的重资产行业，土地等无形资产，厂房、专用设备 etc 等固定资产占项目投资的比重较大，项目建成之后，作为受上游原料特别是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影响较大的周期性产业，在行业趋势下行时，转型到其他行业或退出化纤产业，先期投入的沉没成本较大。

C、公司今后发展的方向

作为涤纶长丝行业中的龙头企业，公司通过多年在行业中的发展，在技术研发、经营管理、生产能力等方面积累了一定的领先优势。此外，相比于下游纺织品服装企业，公司在规模上显著大于公司客户，因此具有较强的定价能力，能够将部分经营压力传导至下游企业。2017 年，公司以节能降耗、减员增效和提升经济效益为中心，追求技术

进步，追求成本控制，通过抓源头、抓过程、抓促销、抓效益，保证了公司的稳健健康运营。2018 年，公司将始终以企业经济效益为中心，努力挖掘和培育效益增长新动力，继续坚持将“稳中求进”作为 2018 年工作的总基调，以提高企业发展质量和经济效益为中心，突出改革创新驱动。公司将通过全方位的用工改革、生产改革、销售改革、产品布局改革等措施，强化执行绩效提升的效果，在全力推进项目建设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在企业继续做大做强聚酯涤纶产业、稳固公司在长丝行业的龙头地位和市场占有率的基础上，积极推进浙石化项目的建设，真正实现向产业链上游的延伸，继续保持企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多的收益。

（9）经营计划

2018 年，公司将始终坚持以经济效益为中心，继续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主基调，牢牢抓住发展这个第一要务不放松，抓好生产、经营、项目、管理四驾马车，在保持 2017 年良好工作态势的基础上继续奋进，以提高质量和核心竞争力为中心，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着力补齐短板，加大智能制造、绿色生产投入，努力占领行业制高点、掌控技术话语权，为国家打造现代装备制造业大国贡献力量。

A、要坚定信念、不忘初心，用实干和创新驱动发展。

公司要继续坚定发展桐昆、发展自我的真挚信念和披荆斩棘、百折不挠的顽强意志，继续发扬兢兢业业、奋勇争先的工作作风，营造忠诚团结、风雨同舟的协作氛围，坚守化纤这个主业初心，用自己高质量的工作执行力收获更高质量的工作业绩。要继续在产品、技术、管理等各方面加大创新力度，扩大创新范围，鼓励全员创新，用全方位、更高水平的创新打造一个“新”桐昆。

B、要加强管理、提升技能，用质量保障发展。

生产是制造型企业的核心过程，生产控制的好坏直接影响产品的质量，进而影响销售，最终影响企业的效益。因此，要始终把生产控制放在重要位置。要加强管理完善体系，要持续强化精细化管理和 5S 管理等基础管理工作。要提升员工操作技能，通过加强培训学习、以老带新、技能比武等多重手段提升一线员工的操作技能。要上下联动提升整体质量意识，各企业要树立起全面质量意识，不唯量增，更求质优，维护好自身和兄弟企业的共同利益。

C、要科学布局、打造品牌，用特色增强发展。

要创新机制体制，提高工作效能；要统筹管理，生产更具特色；要培养优秀的营销团队，在增加数量的同时，更要不断提升业务员的质量。

D、要周密部署、抢抓项目进度，用增量壮大发展。

确保恒邦三期、嘉兴石化 30 年产万吨 FDY 项目、恒腾三期项目在一季度或二季度实现聚合装置的顺利开车，后道配套长丝装置尽快实现满产。其他在建的技术改造项目或新建项目，也要倒排计划，挂图作战，按照时间节点有序推进，做到安全、投资、进度可控，争取实现早日投产见效。

E、要筑牢防线、坚守底线，用绿色低碳实现健康发展。

安全环保是企业可持续发展条件中的重中之重。在当前依然严峻的安环形势下，2018 年的安全生产和环保工作来不得丝毫放松。公司要始终筑牢安全生产的防线，坚守不出重大事故的底线，确保企业安稳运行。

F、要突破改革、有效创新，用人工智能助推发展。

在新时代新形势新要求下，公司要站在一个新的历史起点，从传统制造向智能制造、绿色制造转变。节能降耗工作要有新思路，想得出新办法。2018 年要开拓节能降耗新思路，在开展常规节能降耗项目的基础上继续挖掘新的降耗点，用新办法来产生新成果。同时更要培养全体员工树立起“点点滴滴降成本、分分秒秒增效益”的节能意识，让节能行为贯穿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才能做到最大限度地节能降耗。减员增效要有新手段，拿得出新措施。要深入分析每个厂区的设备水平和用工状况，遵循“一厂一策、深入挖潜”的原则，促使减员工作向持续性、常态化迈进。智能制造要有新技术，看得见新成果。在前两年大力推行“机器换人”和“两化融合”以及成功打造恒邦二期智慧工厂、智能仓库的基础上，进一步用互联网的力量提升传统机器的智能化水平，扩大智能制造应用范围，积极适度推行可靠的智能制造新技术。

G、要以身作则、培养团队，用合力成就发展。

要树立形象带头引领。各级领导要树立起风清气正的良好形象，带好头作好表率，以更高的标准来要求自己。要因势利导凝聚人心。随着新项目的投产、产能的不断扩大，企业的规模日益壮大，在日常工作中做好企业文化的宣贯和潜移默化的引导。要培育人才递好接力棒。在人才引进、培养、管理、晋升等方面要继续完善，真正把好苗子留下来，培养好，来支撑企业后续的快速发展。

H、要构筑党建高地，以十九大新时代思想引领发展。

中共十九大的胜利召开，为企业下一步的工作指明了新的方向，提出了新的要求。2018 年，要继续用十九大的新时代思想武装头脑，将会议的主要精神、重要的理论知识进一步深化宣贯，结合企业的生产经营实际，就是要引领党员干部牢记打造百年桐昆之梦，联合广大员工共同为了这个相同的目标而奋斗，以永不懈怠的精神和一往无前的拼搏精神朝着这个目标前进，力争做到“服务有新手段、借力有新方法、引领有新思想、创新有新举措、智慧有新动能”，以十九大新时代思想做实企业新发展。

(10) 可能面临的风险

A、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引发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民用涤纶长丝行业受宏观经济环境、市场供需状况以及行业发展等因素影响较大。2018 年，国内总体经济趋稳向好，但经济结构、产业结构调整尚未结束。从化纤行业看，聚酯长丝行业产能过剩的总体情况得到了改变，行业运行健康平稳，但行业龙头扩产带来的新增产能依旧较多，淘汰落后产能、实现转型升级的任务仍将持续进行。公司面临的复杂的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调整期，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工作带来诸多的挑战与不确定性。

B、经营风险

(a) 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化纤行业为基础性行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它是石化产业链的中端行业，其上游为石油化工类产品，下游为纱线、面料等纺织类产品。由于化纤行业的上下游——石化和纺织分属周期性行业和出口导向型行业，因此化纤行业整体发展存在明显的周期性波动。受整体行业影响及上下游产品价格影响，公司主要产品涤纶长丝的价格也呈波动态势，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非常显著，公司未来的经营

业绩同样将面临产品市场价格周期性波动的风险。虽然从涤纶长丝行业的定价机制和盈利模式来看，公司可以将部分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转嫁给下游客户，但原材料和产品价格宽幅波动仍将增大公司存货管理的难度，引致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并且会造成公司产品毛利率一定幅度的波动。

(b) 产业链延伸和拓展的风险

公司通过实施嘉兴石化 PTA 项目一期和二期，形成 PTA、聚酯、纺丝、加弹上下游一体化的涤纶长丝全产业链。此外，公司通过实施恒邦二期、恒腾三期、恒瑞加弹园等长丝建设项目，进一步提升了差别化、功能化纤维的产能。虽然公司突显了全产业链优势、优化了产品结构，但同时，产业链的延伸和拓展对公司的管理、营销、技术等方面也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时也增加了公司库存产品和资金的压力。

C、安全风险

作为 PTA 和涤纶长丝的生产型企业，工艺流程复杂，在生产、运输、销售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在安全方面的投入，不断提高生产设备和作业环境的安全度，持续改进和完善各种安全预防措施，保证企业安全稳定运行。

D、环保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水、废气和废渣等污染物。长期以来，公司采取积极的环保措施，高度重视在环保项目方面的投入和实施，目前公司的各类污染物通过处理后达标排放，符合政府目前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但是随着整个社会环境保护意识的不断增强，政府可能会颁布更为严格的环保法规，从而加大公司经营成本。公司也可能因管理疏忽、操作不当、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环境污染而受到政府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增加在环保方面的投入，致力于更为完善的环保设施及监测管理系统建设，以满足今后可能日趋严格的环保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

E、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聚酯涤纶长丝行业为劳动密集型行业。随着我国人口红利的逐渐消失，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的趋势将长期存在，一定程度上将压缩公司的利润空间。为此，公司一方面将积极采用“机器换人”的措施，通过持续的减员增效，解放劳动力的密集使用，另一方面，也将持续提高装备的技术水平和自动化程度，提升劳动的生产效率。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17 年度董事会共召开了 12 次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和审议通过的议案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7-02-07	1、《关于启动恒邦三期项目建设的议案》 2、《关于启动嘉兴石化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纤维项目建设的议案》 3、《关于调整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回购交易金额及计算方式的议案》 4、《关于调整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交易金额及计算方式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17-03-26	1、《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6 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6 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17 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6 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16 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 2016 度董事、高管薪酬的议案》 10、《公司关于聘请 2017 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关于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12、《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 2017 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13、《关于公司 2016 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确认的议案》 14、《关于公司 2017 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5、《关于开展 2017 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7、《关于启动长兴恒腾三期项目建设的议案》 18、《关于启动嘉兴石化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 POY 项目建设的议案》 19、《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0、《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04-20	1、《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选的议案》 3、《关于聘任总裁的议案》 4、《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5、《关于聘任副总裁的议案》 6、《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7、《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7-04-25	《关于公司 2017 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7-05-11	《关于设立投资公司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7-05-15	1、《关于子公司拟收购桐昆控股持有的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股权的议案》 2、《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7-06-1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7-08-27	1、《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关于〈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关于召开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	2017-09-22	《关于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次会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7-10-29	1、《关于公司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的议案》 2、《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回购交易的议案》 3、《关于对桐昆投资进行增资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17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7-11-16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7-12-04	1、《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1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由董事会召集，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分别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1)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做出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请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 2017 年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确认的议案》；
-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5、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6、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做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收购桐昆控股持有的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股权的议案》。

(3)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做出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做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桐昆投资进行增资的议案》。

(5)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做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1、审计与风险防范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建立健全情况：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审计与风险防范委员会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并在此基础上开展相关工作。

2、审计与风险防范委员会工作制度主要内容：公司《审计与风险防范委员会工作细则》主要从一般规定、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等方面对董事会审计委员的相关工作作出规定。

3、审计与风险防范委员会履职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防范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高度重视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以及内部控制建立健全情况，报告期内，委员会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了 2016 年度报告审计进度安排。

(四) 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登记制度》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规范外部信息使用人使用公司内部信息，并作为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管理。

(五) 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董事会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评价。

(六) 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七)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制度加强内幕信息的保密管理，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八) 其他事项

1、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1)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017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73,409,527.68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97,340,952.77 元，加上上年度未分配利润 2,671,830,615.46 元，减本年度分派的现金红利 344,942,164.00 元，本年度实际可分配利润 3,202,957,026.37 元。公司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1,301,380,74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 元（含税），共计 182,193,304.16 元。剩余 3,020,763,722.21 元结转至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2）报告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截止 2017 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6,409,956,912.17 元，2017 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01,380,74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转增 520,552,297 股，转增后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5,889,404,615.17 元。

2、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1.40	4	182,193,304.16	1,760,739,582.89	10.35
2016 年	0	2.8	0	344,942,164.00	1,132,147,063.78	30.47
2015 年	0	0.50	0	61,596,815.00	115,204,646.62	53.47

3、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情况：

（1）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制度以及相关指引进行信息披露，保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

（2）接待机构投资者及媒体情况：报告期内，接待机构投资者及媒体多人（包括股东大会）。

4、其他日常工作：

通过电话和网络沟通的方式回答各位投资者、媒体和机构的询问。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二：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人：沈昌松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则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 2017 年度公司各方面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忠于职守，全面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未出现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制度，高管人员勤勉尽责，经营中不存在违规操作行为。现将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换届情况

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7 年 4 月 20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沈昌松、俞林忠、郁如松三人，并与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职工监事朱国艳、胡晓丽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 2017 年 4 月 20 日至 2020 年 4 月 19 日。

经公司监事俞林忠、郁如松、及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朱国艳、胡晓丽一致推举，公司监事沈昌松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沈昌松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命自监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即自 2017 年 4 月 20 日至 2020 年 4 月 19 日。

二、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7 次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17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第十八次会议	1、《关于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3、《关于 2016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4、《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017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沈昌松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17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第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17 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的议案》

2017年6月12日召开第七届第三次会议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17年8月27日召开第七届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7年10月29日召开第七届第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的议案》
2017年12月4日召开第七届第六次会议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三、监事会独立意见

2017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能。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审查和监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检查。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运作，依法经营，科学决策，报告期内，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形成风险防范体系，有效规避经营、管理、财务风险，提高公司整体运行效率。截至本报告期末，未发现公司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7年度的财务进行了审计，其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17年度财务结构合理，财务状况良好。

（三）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价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履行了法定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规范透明，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四）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973,856,988.69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发表的意见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并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并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

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的要求。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73,856,988.69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五）监事会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公司在七届五次董事会（2017 年 6 月 12 日）审议通过本次现金管理事项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可使用不超过 2.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含 2.5 亿元，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负责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必要时，董事长可以授权其指定代表行使上述权利。

此外，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在 2017 年度发布的定期报告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各期的经营管理状况和财务状况，在各期报告上会审议前，亦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一致同意各期报告的内容。

三、2018 年工作计划

2018 年，公司监事会将贯彻公司的战略方针，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为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及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而努力工作。

其次，监事会将加强对公司投资、收购兼并等重大事项的监督。上述事项关系到公司长期经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对公司的经营运作可能产生重大的影响，公司监事会将加强对上述重大事项的监督，确保公司执行有效的内部监控措施，防范或有风险。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人：费妙奇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7 年是化纤行业整体运行良好、行业赢利能力明显增强的一年，下游需求复苏上扬、库存持续走低、新增产能与需求增速基本匹配，是近几年来景气度最高的一年。一年来，公司全体干部员工，在董事会和董事长的正确领导下，围绕杭州年会提出的“三保三提升”的总体要求，以“四精”精神统领公司各项工作的开展，取得了十分喜人的业绩。

一年来，重点项目顺利推进，智能制造多点开花，经济效益大幅提升，市值管理再创新高，圆满完成了年初提出的目标任务，为桐昆提前实现“十三五”打造一个“新桐昆”的目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下面我受公司总裁委托，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作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并批准。

一、报告期财务状况：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会计报表，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出具天健审（2018）52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合并会计报表反映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增长率%
资产总额	2,655,775.18	1,900,051.06	39.77
1、流动资产：	787,773.18	746,766.55	5.49
其中：货币资金	325,510.46	170,042.73	91.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5.56		100
应收票据	35,697.66	29,419.14	21.34
应收账款	40,994.26	62,218.78	-34.11
预付账款	51,587.15	23,389.06	120.56
应收利息	295.54	9.93	2876.23
其他应收款	1,614.94	6,890.01	-76.56
存 货	266,698.80	208,822.89	27.72
其他流动资产	64,988.81	245,974.01	-73.58
2、非流动资产	1,868,002.00	1,153,284.51	61.97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0	800	0
长期股权投资	385,923.82	3,838.88	9953.03
投资性房地产	1,157.36	1,220.75	-5.19
固定资产	1,387,193.16	1,084,113.70	27.96
其中：在建工程	391,960.71	193,042.16	103.04
工程物资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78,942.89	53,840.72	46.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18.34	1,501.97	120.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66.43	7,968.49	33.86
负债总额	1,312,540.63	798,210.32	64.44
1、流动负债	1,187,629.66	650,219.04	82.65
其中：短期借款	520,587.04	185,613.95	180.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17.29		100
应付票据	230,315.00	165,805.00	38.91
应付账款	229,872.87	157,517.45	45.93
预收账款	16,216.14	16,156.88	0.37
应付职工薪酬	11,231.34	2,323.91	383.29
应交税费	30,183.81	16,681.19	80.95
应付利息	8,146.57	9,338.88	-12.7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474.29	6,897.18	37.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985.31		100
其他流动负债		89,884.60	-100.00
2、非流动负债	124,910.97	147,991.28	-15.60
其中：长期借款	117,600.00	14,000.00	740.00
应付债券		129,744.66	-100.00
预计负债	79.78	213.28	-62.59
递延收益	7,149.59	3,951.74	80.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6	8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归属于股东的净资产	1,338,048.99	1,097,496.90	21.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资产	5,185.55	4,343.84	19.38
资产负债率	49.42%	42.01%	17.64

1、资产结构分析：

公司资产总额比上年同期增加39.77%。

主要原因：

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325,510.46万元，同比增加91.43%。主要系期末公司存款增加所致。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40,994.26万元，同比减少34.11%。主要系本期信用证项下应收款减少所致。

公司期末预付账款余额为51,587.15万元，同比增加120.56%，主要系公司及恒盛公司、嘉兴石化等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公司期末应收利息余额为295.54万元，同比增加2876.23%，主要系期末应收利息增加所致。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1,614.94万元，同比减少76.56%，主要系本期收到上期公司金鸡厂区退二进三应收政府补助款所致。

公司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为64,988.81万元，同比减少73.58%，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公司期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385,923.82万元，同比增加9953.03%，主要系桐昆投资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公司期末在建工程余额为391,960.71万元，同比增加103.04%，主要系嘉兴石化等建设投资增加所致。

公司期末无形资产余额为78,942.9万元，同比增加46.62%，主要系本期公司及恒优化纤等购买土地增加所致。

公司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为10,666.43万元，同比增加33.86%，主要系嘉兴石化二期预付专利技术费增加所致。

2、负债结构分析：

公司负债总额比上年增加64.44%。

主要原因：

公司期末短期借款余额为520,587.04万元，同比增加180.47%，主要系本期公司借款增

加所致。

公司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余额为1,617.29万元，同比增加100%，主要系本期公司及嘉兴石化远期结售汇产品浮亏所致。

公司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230,315万元，同比增加38.91%，主要系本期已开立尚未解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229,872.87万元，同比增加45.93%，主要系期末公司及嘉兴石化应付设备工程款增加所致。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为11,231.34万元，同比增加383.29%，主要系期末计提奖金增加所致。

公司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30,183.81万元，同比增加80.95%，主要系本期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9,474.29万元，同比增加37.36%，主要系本期嘉兴石化及恒腾公司应付保证金增加所致。

公司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0万元，同比减少100%，主要系上期发行短期融资券本期已经兑付所致。

公司长期借款期末余额117,600万元，同比增加740%，主要系本期公司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报告期经营成果：

单位：万元

合并数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长率%
一、营业收入	3,281,377.97	2,558,157.27	28.27
减：营业成本	2,941,458.98	2,332,640.23	26.10
税金及附加	8,062.19	6,208.60	29.86
销售费用	10,306.25	9,118.47	13.03
管理费用	80,013.18	59,178.54	35.21
财务费用	22,010.40	18,119.38	21.47
资产减值损失	-1,426.27	2,562.98	-155.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09.54	-616.53	-209.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21.38	5,764.05	-59.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16	-2.25	-2,040.44
资产处置收益	-588.09	-95.75	-514.19
其他收益	3,280.46		1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224,057.45	135,380.84	65.50
加：营业外收入	2,087.18	8,248.46	-74.70
减：营业外支出	658.11	3,195.92	-79.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5,486.52	140,433.38	60.56
减：所得税费用	48,570.86	26,165.04	85.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915.66	114,268.34	54.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6,073.96	113,214.71	55.52
少数股东损益	841.70	1,053.63	-20.11

公司本期管理费用80,013.18万元，同比增长35.21%，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及研发费用投入增加所致。

公司本期资产减值损失-1,426.27万元，同比减少155.65%，主要系本期信用证项下应收款计提坏账减少所致。

公司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1,909.54万元，同比减少209.72%，主要系期末持有的期货及尚未交割的远期结售汇等影响所致。

公司本期投资收益2,321.38万元，同比减少59.73%，主要系公司本期期货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公司本期所得税费用48,570.86万元，同比增加85.63%，主要系本期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公司本期净利润为176,915.66万元，同比增加54.82%。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76,073.96万元，同比增加55.52%。主要系进入2016年，涤纶长丝行业受国家供给侧改革影响，新项目产能释放增速下降，下游纺织产品得益于出口增加和国内居民生活水平的持续提升，后端需求平稳增长，拉动涤纶长丝需求持续增加；公司新建项目的投产同比2016年产销量增加，单位产品盈利能力显著增强，总体效益相比2016年同期大幅度增长。

三、报告期现金流情况：

2017年公司资金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现金流主要指标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较上年增减率%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3,354,116.02	2,927,769.60	1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3,135,070.12	2,623,719.54	19.49
经营活动净流入现金	219,045.90	304,050.06	-27.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535,024.51	384,571.79	39.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983,265.80	805,436.00	22.08
其中：固定资产投资支付现金	273,812.91	277,755.00	-1.42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入	-448,241.29	-420,864.21	-6.5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124,390.38	667,806.21	68.3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89,670.00	-1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771,164.15	894,019.95	-13.74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	398,961.89	195,874.94	103.6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247.36	136,674.44	123.34

通过上表可以看出，本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219,045.90 万元，同比减少 27.96%，主要系本期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期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 398,961.89 万元，同比增加 103.68%，主要系上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及发行短期融资券增加所致。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7 年是化纤行业整体运行良好、行业赢利能力明显增强的一年，下游需求复苏上扬、库存持续走低、新增产能与需求增速基本匹配，是近几年来景气度最高的一年。一年来，公司全体干部员工，在董事会和董事长的正确领导下，围绕杭州年会提出的“三保三提升”的总体要求，以“四精”精神统领公司各项工作的开展，取得了十分喜人的业绩。

一年来，重点项目顺利推进，智能制造多点开花，经济效益大幅提升，市值管理再创新高，圆满完成了年初提出的目标任务，为桐昆提前实现“十三五”打造一个“新桐昆”的目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8.14 亿元，同比 2016 年上升 28.27 %，实现利润总额 225,486.53 万元，同比 2016 年上升 60.56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073.96 万元，同比 2016 年上升 55.52 %，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1.42 元，与 2016 年相比上升 37.86%。

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对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要求，将公司编制的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报告如下，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7 年是化纤行业整体运行良好、行业赢利能力明显增强的一年，下游需求复苏上扬、库存持续走低、新增产能与需求增速基本匹配，是近几年来景气度最高的一年。一年来，公司全体干部员工，在董事会和董事长的正确领导下，围绕杭州年会提出的“三保三提升”的总体要求，以“四精”精神统领公司各项工作的开展，取得了十分喜人的业绩。

一年来，重点项目顺利推进，智能制造多点开花，经济效益大幅提升，市值管理再创新高，圆满完成了年初提出的目标任务，为桐昆提前实现“十三五”打造一个“新桐昆”的目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考虑到 2017 年，公司新建项目和技改项目投入资金量巨大，全年在聚酯长丝项目和嘉兴石化 PTA 二期项目上的固定资产投入超过 50 亿元，再加上 2017 年 5 月份，浙石化通过上市公司关联股权收购的方式装入上市公司体系，上市公司作为浙石化的股东之一，投入大量自有资金以支持项目建设，总计投入超过 40 亿元，两项合计，2017 年公司固定资产投入超 100 亿元人民币，现阶段公司的资金状况压力很大。鉴于 2018 年公司仍有大量的项目在持续推进，尚需大量资金投入，为此，经综合平衡股东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董事会拟定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一、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73,409,527.68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97,340,952.77 元，加上上年度未分配利润 2,671,830,615.46 元，减本年度分派的现金红利 344,942,164.00 元，本年度实际可分配利润 3,202,957,026.37 元。公司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1,301,380,74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 元（含税），共计 182,193,304.16 元。剩余 3,020,763,722.21 元结转至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二、2017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截止 2017 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6,409,956,912.17 元，2017 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01,380,74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转增 520,552,297 股，转增后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5,889,404,615.17 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六：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承诺项目进行了投入，并按相关规定进行了信息披露。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七：关于 2017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和规范公司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建立合理的激励约束机制，结合公司实际，董事会明确以下相关内容：

公司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公司外部董事和内部董事，其薪酬按照其所在任职单位行政职务相应的薪酬政策领取薪酬，不从公司领取董事津贴。董事、高管的绩效考评及薪酬建议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负责。

2017 年度董事薪酬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 报酬总额（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 领取报酬、津贴
陈士良	董事长	285,855.00	是
许金祥	董事、总裁	1,393,998.40	否
沈培兴	董事、副总裁	1,069,480.80	否
陈士南	董事、副总裁	1,135,304.20	否
周 军	董事、副总裁、董秘	885,239.30	否
陈 蕾	董事	0	是
钟玉庆	董事	338,581.40	否
卢再志	独立董事	83,334.00	否
沈凯军	独立董事	83,334.00	否
唐松华	独立董事	83,334.00	否
沈培璋	独立董事	83,334.00	否
合计	/	5,441,795.10	

注：陈士良先生为其 2017 年 5 月份开始的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八：关于 2017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大会：

为了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和规范公司监事薪酬管理，建立合理的激励约束机制，结合公司实际，监事会明确以下内容：

公司监事薪酬按照其所在任职单位行政职务相应的薪酬政策领取薪酬，不从公司领取监事津贴。

2017 年度监事薪酬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 报酬总额（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 领取报酬、津贴
沈昌松	监事会主席	37,056.00	否
俞林忠	监事	0	是
郁如松	监事	87,712.69	否
朱国艳	职工代表监事	334,640.40	否
胡晓丽	职工代表监事	101,326.30	否
合计		560,735.39	

注：郁如松先生 2017 年 4 月起任公司监事，上述薪酬为其 2017 年 4 月至 2017 年 12 月薪资。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七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九：公司关于聘请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业务，聘期 1 年。公司将依据有关中介机构收费标准相关规定，参照实际工作量和复杂程度，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支付相应的报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十：关于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规范股份公司与各子（孙）公司之间的担保程序，符合证监会和上交所的规定，拟对 2018 年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之间涉及银行融资、债务担保等担保事项及担保总额进行限定。涉及银行融资担保的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在此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财务管理部门具体办理担保事宜，具体方案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每一时点最高担保金额总计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人与被担保人的关系	担保时限	是否有反担保
1	桐昆股份	恒盛公司	50 亿元	注册资本：3.9 亿元。法人代表：许金祥。经营范围：对二甲苯的直拨直销。（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01 月 08 日止）化纤特种、改性、涤纶纤维（除化学危险品）的原料产品和涤纶丝的生产、销售；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纺织原料（除棉花、鲜茧的收购）、纺织机械设备及配件的批发及其进出口业务、技术进出口；仓储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恒盛公司总资产 226385.27 万元，资产负债率 67.47%。2017 年 1 至 12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81809.20 万元，利润总额 19831.15 万元，净利润 15051.99 万元。	恒盛公司为桐昆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	否
2	桐昆股份	恒通公司	30 亿元	注册资本：25870.6819 万元。法人代表：陈士南。经营范围：差别化纤维及聚酯纤维的生产、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纺织原料、纺织机械设备及配件的批发，经营进出口业务，经济信息咨询。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恒通公司总资产 161540.59 万元，资产负债率 63.83%。2017 年 1 至 12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0320.48 元，利润总额 23131.59 万元，净利润 19642.49 万元。	恒通公司为桐昆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	否

3	桐昆股份	嘉兴石化	120 亿元	注册资本：20 亿元，法人代表：许金祥。经营范围：码头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货物装卸、仓储服务：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服务；不带储存经营（票据贸易）：对二甲苯 精对苯二甲酸（PTA）的生产和销售；副产混苯二甲酸（IPA/TA）、苯甲酸、粗对苯二甲酸的生产和销售；化工产品、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普通货物装卸搬运，仓储管理服务；特种化纤、改性化纤、涤纶纤维（除化学危险品）和涤纶丝的生产、销售；纺织原料（除棉花、鲜茧的收购）、纺织机械设备及配件的批发；经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际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证券、期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嘉兴石化总资产 791836 万元，资产负债率 39.55%。2017 年 1 至 12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822564.21 万元，利润总额 23275.59 万元，净利润 20460.98 万元。	嘉兴石化为桐昆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	否
4	桐昆股份	恒优化纤	30 亿元	注册资本 5 亿元，法人代表：许金祥。经营范围：特种化纤、改性化纤、涤纶纤维（除化学危险品）和涤纶丝的生产、销售；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纺织原料（除棉花、鲜茧的收购）、纺织机械设备及配件的批发，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际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证券、期货）。（外资比例小于 25%）。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恒优公司总资产 20035 万元，资产负债率 0.29%。2017 年 1 至 12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利润总额-23.73 万元，净利润-23.73 万元。	恒优化纤为桐昆股份的全资孙公司		
5	桐昆股份	恒腾公司	60 亿元	恒腾公司为桐昆股份在浙江长兴县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26000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钟玉庆。经营范围：差别化纤维及聚酯纤维的生产、销售。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恒腾公司总资产 428082.56 万元，资产负债率 26.80%。2017 年 1 至 12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21773.41 万元，利润总额 58435.23 万元，净利润 43813.59 万元。	恒腾公司为桐昆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	否

6	桐昆股份	恒隆国际	3 亿元	注册资本：475 万美元，法人代表：陈士良。经营范围：化工原料、纺织原料及产品的进出口贸易；投资兴办实业、控股企业资产管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恒隆国际总资产 10446.56 万元，资产负债率 41.98%。2017 年 1 至 12 月，恒隆国际实现营业收入 45150.8 万元，利润总额 2106.91 万元，净利润 1856.71 万元。	恒隆国际有限公司为桐昆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	否
7	桐昆股份	鹏裕贸易	7 亿元	注册资本：100 万美元，法人代表：陈士良。经营范围：化工原料、纺织原料及产品的进出口贸易；投资兴办实业、控股企业资产管理。鹏裕贸易于 2013 年年底在香港成立，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6288.33 万元，资产负债率 98.06%。2017 年 1 至 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5120.45 万元，利润总额 1553.64 万元，净利润 1578.85 万元。	鹏裕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桐昆集团浙江恒盛化纤有限公司出资设立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	否
8	桐昆股份	恒基公司	1 亿元	注册资本：1200 万元，法人代表：李圣军。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差别化纤维（化纤丝、复合丝、变形丝、有色丝），化纤包装薄膜袋、纺织助剂（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2295 万元，资产负债率 53.07%，2017 年 1 月至 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50540 万元，利润总额 824 万元，净利润 652 万元	恒基公司为桐昆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	否
9	恒盛公司	桐昆股份	40 亿元	注册资本：130138.0744 万元，法人代表：陈士良。经营范围：化纤丝、合纤丝、服装的生产、销售；塑料再生及加工；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对二甲苯(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品）、纺织原料、纺织机械设备及配件的批发及其进出口业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规定的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股份公司总资产 1849952.02 万元，资产负债率 38.13%。2017 年 1 至 12 月，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30005.1 万元，利润总额 118318.84 万元，净利润 97340.95 万元。	恒盛公司为桐昆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	否

10	恒通公司	桐昆股份	15 亿元	注册资本：130138.0744 万元，法人代表：陈士良。经营范围：化纤丝、合纤丝、服装的生产、销售；塑料再生及加工；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对二甲苯(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品）、纺织原料、纺织机械设备及配件的批发及其进出口业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规定的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股份公司总资产 1849952.02 万元,资产负债率 38.13%。2017 年 1 至 12 月, 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30005.1 万元, 利润总额 118318.84 万元, 净利润 97340.95 万元。	恒通公司为桐昆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	否
11	嘉兴石化	桐昆股份	34 亿元	注册资本：130138.0744 万元，法人代表：陈士良。经营范围：化纤丝、合纤丝、服装的生产、销售；塑料再生及加工；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对二甲苯(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品）、纺织原料、纺织机械设备及配件的批发及其进出口业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规定的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股份公司总资产 1849952.02 万元,资产负债率 38.13%。2017 年 1 至 12 月, 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30005.1 万元, 利润总额 118318.84 万元, 净利润 97340.95 万元。	嘉兴石化为桐昆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	否
12	恒腾化纤	桐昆股份	30 亿元	注册资本：130138.0744 万元，法人代表：陈士良。经营范围：化纤丝、合纤丝、服装的生产、销售；塑料再生及加工；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对二甲苯(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品）、纺织原料、纺织机械设备及配件的批发及其进出口业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规定的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股份公司总资产 1849952.02 万元,资产负债率 38.13%。2017 年 1 至 12 月, 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30005.1 万元, 利润总额 118318.84 万元, 净利润 97340.95 万元。	恒腾化纤为桐昆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	否

13	恒盛公司	鹏裕贸易	5 亿元	注册资本：100 万美元，法人代表：陈士良。经营范围：化工原料、纺织原料及产品的进出口贸易；投资兴办实业、控股企业资产管理。鹏裕贸易于 2013 年年底在香港成立，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6288.33 万元，资产负债率 98.06%。2017 年 1 至 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5120.45 万元，利润总额 1553.64 万元，净利润 1578.85 万元。	鹏裕贸易为恒盛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	否
14	恒基公司	嘉兴石化	5 亿元	注册资本：20 亿元，法人代表：许金祥。经营范围：码头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货物装卸、仓储服务：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服务；不带储存经营（票据贸易）：对二甲苯 精对苯二甲酸（P TA）的生产和销售；副产混苯二甲酸（IPA/TA）、苯甲酸、粗对苯二甲酸的生产和销售；化工产品、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普通货物装卸搬运，仓储管理服务；特种化纤、改性化纤、涤纶纤维（除化学危险品）和涤纶丝的生产、销售；纺织原料（除棉花、鲜茧的收购）、纺织机械设备及配件的批发；经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际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证券、期货）。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嘉兴石化总资产 791836 万元，资产负债率 39.55%。2017 年 1 至 12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822564.21 万元，利润总额 23275.59 万元，净利润 20460.98 万元。	恒基公司为桐昆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	否
合计			430 亿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十一：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确保公司及子公司现有生产经营工作的顺利进行，同时确保工程建设项目按预定计划有序推进，公司及子公司拟在利用自有积累资金发展的基础上，向有关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以便在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暂时不足时向银行申请融资，具体拟申请额度如下：

1、2018 年公司及子公司在 350 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总额度内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2、在上述总额度及授权有效期内的融资综合授信，授权公司（子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代理人签署有关的文件、协议（包括在有关文件上加盖公司印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将不再对单笔授信另行审议。如发生超过预计总额度的担保，则按照有关规范性文件和《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另行审议。

3、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4、综合授信的主要用途：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开立信用证、保函、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等。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确认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关联交易实施指引》规定的日常关联交易规范，结合2017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现将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与实际执行情况报告如下，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一、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 年预计金额	2017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或服务	桐乡市佑润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7,600	4,273	向佑润采购的回用料较少
	桐乡市佑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38,700	44,968	企业产能扩大，采购较多
	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8,880	12,555	上市公司自行采购量增大
	浙江华鹰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700	1,905	
	桐乡珠力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1	4,215	
	智成企业有限公司	0	1,277	智成公司为境外公司，17 年通过智成公司采购部分 PX，能降低原料成本
	浙江佑通物流有限公司	0	276	新设企业
	小计	71,881	69,469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桐乡市佑润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165	555	
	桐乡市佑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205	1,236	
	桐乡珠力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88	69	
	浙江华鹰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6	2	
	智成企业有限公司	10,000	0	17 年未销售
	桐乡市佑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0	54	桐昆股份向其提供电缆、纸筒等
	浙江佑通物流有限公司	0	348	桐昆股份向其出售货车
	小计	12,564	2,264	

向关联方提供房屋及建筑物出租	嘉兴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5	0.5	
	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	1	
	桐乡市佑润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35	21	
	浙江华鹰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38	38	
	桐乡珠力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8	38	
	桐乡市佑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0	10	
	小计	112.5	108.5	
向关联方租用房屋及设备	桐乡市佑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0	248	租用厂房及设备
合计		84,557.5	72,089.5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陈士良

2、注册资本：5000 万元

3、公司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振兴东路（东）55 号桐乡市商会大厦 1 单元 2301 室-1

4、经营范围：控股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科技开发；收购兼并企业；贵金属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士良先生现担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也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嘉兴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陈建荣

2、注册资本：3000 万元

3、公司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振兴东路（东）55 号桐乡市商会大厦 1 单元 2301 室-2

4、经营范围：控股兴办实业；控股企业资产管理。

5、关联关系：嘉兴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 12.36%的股份。

（三）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1、法定代表人：陈士良
- 2、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 3、公司地址：桐乡市梧桐街道光明路 199 号
- 4、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技术开发、企业收购、兼并的咨询服务，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通讯器材、机电设备、商品混凝土、金属材料、包装材料、塑料制品、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纺织原料及产品、服装、皮革制品、床上用品、珠宝首饰、箱包、文具、体育用品、健身器材、化妆品、卫生用品、家用电器、灯具、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5、关联关系：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本公司董事长陈士良先生同时担任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四）桐乡市佑润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 1、法定代表人：陈建荣
- 2、注册资本：300 万元
- 3、公司地址：桐乡市洲泉镇工业园区聚贤路 288 号 5 幢

4、经营范围：经营范围：缠绕膜、薄膜袋、集装袋、整理废料袋的生产销售；EPS 包装材料、木托、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佑润公司系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五）桐乡市佑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 1、法定代表人：陈蕾
- 2、注册资本：3000 万元
- 3、公司地址：桐乡市洲泉镇临杭经济区德胜路 188 号

4、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EPS 包装材料、高速瓦楞纸板、纸箱包装材料、木托、化纤直观的生产和销售；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桐乡市佑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持有其 70%的股份，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30%的股份。

（六）浙江华鹰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 1、法定代表人：陈蕾
- 2、注册资本：1800 万元
- 3、公司地址：桐乡市濮院镇工业园区永安路 328 号

4、经营范围：变桨距风力发电机组、纺织化纤机械配件的生产销售；太阳能发电设备、逆变电源、风力发电机智能控制器的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上海拓鑫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华鹰风电公司 94%的股份，上海拓鑫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七）桐乡珠力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徐学根

2、注册资本：500 万元

3、公司地址：桐乡市濮院镇工业园区永安路 328 号 2 号厂房

4、经营范围：差别化纤维色母粒的开发、生产销售；色纤维的销售及技术服务；针纺织原料（除棉花的收购）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珠力公司系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八）桐乡市佑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沈华强

2、注册资本：壹亿元

3、公司地址：桐乡市屠甸镇同丰路 168 号 2 幢

4、经营范围：高性能膜材料的生产和销售；铝合金箔材的加工和销售；工业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佑泰新材料系浙江佑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佑丰新材料公司系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九）浙江佑通物流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 王晓晖

2、注册资本：3000 万

3、公司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振东新区振兴东路（东）55 号桐乡市商会大厦 1 单元 2301 室

4、经营范围：道路货物运输；装卸服务；物流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佑通物流系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十）智成企业有限公司

1、董事：陈士良

2、注册资本：港币 1 元

3、公司地址：香港湾仔骆克道 193 号东超商业中心 2103 室

4、持股比例：智成企业系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十一）关联方的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与本公司交易均能正常结算，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各项物资采购、销售，房屋设备租赁等关联交易，均依照市场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执行。

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嘉兴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以 10000 元/年、5000 元/年的价格租用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办公用房，并与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租赁期限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协议到期后，双方按原定价格续签了《房屋租赁协议》，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协议签订时，桐昆控股、盛隆投资已在办理变更办公地址及注册地址手续，现已办妥）。

公司与桐乡市佑润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公司以 325,000.00 元/年的价格向其出租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此协议已于 2017 年 9 月 4 日终止，2017 年实际租金为 220,300 元。

公司与桐乡市佑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公司以 325,000.00 元/年的价格向其出租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9 月 5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2017 年实际租金 104,700 元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桐乡市恒昌纸塑有限公司与桐乡市佑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协议》，恒昌公司以 1,500,000.00 元/年的价格向其承租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恒昌公司以 1,000,000.00 元/年的价格向其承租部分设备，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全资子公司桐乡市恒隆化工有限公司与桐乡市佑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公司以 210,000.00 元/年的价格向其承租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桐乡市恒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 日与浙江华鹰风电设备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约定以 40 万元/年的价格，向浙江华鹰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出租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止。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桐乡市恒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 日与桐乡珠力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约定以 40 万元/年的价格，向桐乡珠力高

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出租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关联交易的进行有利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在采购方面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提供了持续稳定的辅料来源，在销售方面的关联交易，有利于节约本公司的销售成本，提升公司废旧物料的综合利用水平。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也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做了回避表决，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相关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十三：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关联交易实施指引》规定的日常关联交易规范，结合2017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现将2018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如下，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一、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8 年预计金额	2017 年实际发生金额	关联交易内容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或服务	桐乡市佑润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3,000	4,273	购买废木架、废料袋等
	桐乡市佑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41,795	44,968	购买泡沫板、纸箱、木架子、蒸汽等
	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8,850	12,555	购买乙二醇、PTA、PX 等
	浙江华鹰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4,020	1,905	购买铝垫滤网、机加工件等
	桐乡珠力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201	4,215	购买色母粒等
	智成企业有限公司	28,000	1,277	购买 PTA、PX 等
	浙江佑通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276	购买货运服务
	小计	140,866	69,469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桐乡市佑润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0	555	
	桐乡市佑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920	1,236	销售废木架、旧泡沫板、废料袋、蒸汽、电力等
	桐乡珠力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6	69	销售切片、水电
	浙江华鹰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5	2	销售电力、水
	智成企业有限公司	0	0	
	桐乡市佑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144	54	销售纸筒
	浙江佑通物流有限公司	0	348	
	小计	3,155	2,264	
向关联方提供房屋及建筑物出租	嘉兴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	0.5	

	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	
	桐乡市佑润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0	21	租用厂房
	浙江华鹰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38	38	租用厂房
	桐乡珠力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8	38	租用厂房
	桐乡市佑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35	10	租用厂房
	小计	111	108.5	
向关联方租用房屋及设备	桐乡市佑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768	248	2018 年租用厂房及设备增加较多
合计		144,900	72,089.5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1、法定代表人：陈士良
- 2、注册资本：5000 万元
- 3、公司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振兴东路（东）55 号桐乡市商会大厦 1 单元 2301 室-1
- 4、经营范围：控股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科技开发；收购兼并企业；贵金属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5、关联关系：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士良先生现担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也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嘉兴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1、法定代表人：陈建荣
- 2、注册资本：3000 万元
- 3、公司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振兴东路（东）55 号桐乡市商会大厦 1 单元 2301 室-2
- 4、经营范围：控股兴办实业；控股企业资产管理。
- 5、关联关系：嘉兴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 12.36%的股份。

（三）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1、法定代表人：陈士良
- 2、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 3、公司地址：桐乡市梧桐街道光明路 199 号
- 4、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技术开发、企业收购、兼并的咨询服务，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通讯器材、机电设备、商品混凝土、金属材料、包装材料、塑料制品、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纺织原料及产品、服装、皮革制品、床上用品、珠宝首饰、箱包、文具、体育用品、健身器材、化妆品、卫生用品、家用电器、灯具、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5、关联关系：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本公司董事长陈士良先生同时担任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四）桐乡市佑润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 1、法定代表人：陈建荣
- 2、注册资本：300 万元
- 3、公司地址：桐乡市洲泉镇工业园区聚贤路 288 号 5 幢

4、经营范围：经营范围：缠绕膜、薄膜袋、集装袋、整理废料袋的生产销售；EPS 包装材料、木托、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佑润公司系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五）桐乡市佑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 1、法定代表人：陈蕾
- 2、注册资本：3000 万元
- 3、公司地址：桐乡市洲泉镇临杭经济区德胜路 188 号

4、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EPS 包装材料、高速瓦楞纸板、纸箱包装材料、木托、化纤直观的生产和销售；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桐乡市佑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持有其 70%的股份，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30%的股份。

（六）浙江华鹰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 1、法定代表人：陈蕾
- 2、注册资本：1800 万元
- 3、公司地址：桐乡市濮院镇工业园区永安路 328 号

4、经营范围：变桨距风力发电机组、纺织化纤机械配件的生产销售；太阳能发

电设备、逆变电源、风力发电机智能控制器的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上海拓鑫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华鹰风电公司 94%的股份，上海拓鑫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七）桐乡珠力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徐学根

2、注册资本：500 万元

3、公司地址：桐乡市濮院镇工业园区永安路 328 号 2 号厂房

4、经营范围：差别化纤维色母粒的开发、生产销售；色纤维的销售及技术服务；针纺织原料（除棉花的收购）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珠力公司系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八）桐乡市佑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沈华强

2、注册资本：壹亿元

3、公司地址：桐乡市屠甸镇同丰路 168 号 2 幢

4、经营范围：高性能膜材料的生产和销售；铝合金箔材的加工和销售；工业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佑泰新材料系浙江佑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佑丰新材料公司系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九）浙江佑通物流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 王晓晖

2、注册资本：3000 万

3、公司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振东新区振兴东路（东）55 号桐乡市商会大厦 1 单元 2301 室

4、经营范围：道路货物运输；装卸服务；物流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佑通物流系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十）智成企业有限公司

1、董事：陈士良

2、注册资本：港币 1 元

3、公司地址：香港湾仔骆克道 193 号东超商业中心 2103 室

4、持股比例：智成企业系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十一）关联方的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与本公司交易均能正常结算，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各项物资采购、销售，房屋设备租赁等关联交易，均依照市场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执行。

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嘉兴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以 10000 元/年、5000 元/年的价格租用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办公用房，并与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租赁期限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协议到期后，双方按原定价格续签了《房屋租赁协议》，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协议签订时，桐昆控股、盛隆投资已在办理变更办公地址及注册地址手续，现已办妥）。

公司与桐乡市佑润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公司以 325,000.00 元/年的价格向其出租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此协议已于 2017 年 9 月 4 日终止，2017 年实际租金为 220,300 元。2018 年开始，因佑润公司相关资产已转让给佑昌公司，故公司与佑润公司不再签订《房屋租赁协议》。

公司与桐乡市佑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公司以 325,000.00 元/年的价格向其出租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9 月 5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2017 年实际租金 104,700 元。2018 年，因佑润公司相关资产已转让给佑昌公司，故公司原租赁给佑润公司的厂房转而租赁给佑昌公司，公司将在获得股东大会的授权后与佑昌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租赁价格参照市场价格。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桐乡市恒昌纸塑有限公司与桐乡市佑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协议》，恒昌公司以 1,500,000.00 元/年的价格向其承租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恒昌公司以 1,000,000.00 元/年的价格向其承租部分设备，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2018 年，因恒昌纸塑生产规模扩大，向佑昌公司租赁的厂房和设备增多，故恒昌纸塑将在获得股东大会授权后，与佑昌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租赁价格参照市场价格。

公司全资子公司桐乡市恒隆化工有限公司与桐乡市佑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公司以 210,000.00 元/年的价格向其承租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租赁

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2018 年，恒隆公司拟继续承租佑昌公司的厂房，故恒隆公司将在获得股东大会授权后，与佑昌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租赁价格参照市场价格。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桐乡市恒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 日与浙江华鹰风电设备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约定以 40 万元/年的价格，向浙江华鹰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出租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止。租赁期限到期后，华鹰风电拟继续承租恒源化工的厂房，恒源化工将在获得股东大会授权后，与华鹰风电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租赁价格参照市场价格。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桐乡市恒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 日与桐乡珠力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约定以 40 万元/年的价格，向桐乡珠力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出租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租赁期限到期后，珠力高分子公司拟继续承租恒源化工的厂房，恒源化工将在获得股东大会授权后，与珠力高分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租赁价格参照市场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关联交易的进行有利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在采购方面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提供了持续稳定的辅料来源，在销售方面的关联交易，有利于节约本公司的销售成本。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也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公司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因达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因此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做了回避表决，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相关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十四：关于提高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1年8月，公司召开五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了《关于提高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将原税后5万元/年的独立董事津贴提高到税后7万元/年的标准，自2011年开始实行。2011年8月23日，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近年来，随着企业规模的不断增大，公司业务领域也不断拓展，需要公司董事会作出决策的事项日益增多，独立董事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前期调查研究，参加会议决策的情形经常出现。考虑到每年独立董事参加会议的情况较多，同时考虑2011年来，物价上涨因素，并参考其他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津贴发放情况，现董事会拟将原税后7万元/年的独立董事津贴提高到税后8万元/年的标准，提高1万元/年，自2018年开始实行。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

议案十五：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5 年 11 月 1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上述议案经公司 2015 年 12 月 3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下同）的超短期融资券，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发行的具体事项。

2016 年 3 月 25 日，经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SCP62 号）核准，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鉴于交易商协会 2016 年 3 月份核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有效期即将届满，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优化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同时降低融资成本，节约财务费用，公司拟继续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方案的主要内容和授权事宜如下：

一、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方案主要内容

- 1、发行人：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注册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人民币 30 亿元）；
- 3、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实际状况最终确定；
- 4、募集资金用途：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或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用途；
- 5、主承销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关于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授权事宜

为保证本次超短期融资券顺利发行，提请股东大会通过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陈士良先生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各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确定或调整本次发行的实际金额、期限、利率、承销方式、发行时机等具体方案；
- 2、聘请本次发行的相关中介机构；
- 3、负责修订、签署、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及法律文件；

4、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它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十六：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董事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逐项自查，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同意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中有关发行的条件

1、公司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具有持续盈利能力，财务状况良好，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无其他重大违法行为，即符合公开发行新股的条件：

2、公司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三千万元；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次发行可转债的票面利率将不超过国务院限定的利率水平；即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3、不存在“前一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尚未募足；对已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或者其他债务有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违反规定，改变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所募资金的用途”等情形，即不存在不得再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形：

（二）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1、公司组织机构健全、运行良好；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续性；财务状况良好；最近三十六个月内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且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此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和使用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公开发行证券的其他情形。

2、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百分之六；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的 40%，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不少于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本次发行可转债期限、面值、定价方式等均符合相关要求，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条件。

综上所述，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十七：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案，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债。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本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情况，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38亿元（含38亿元），即发行不超过3,800万张（含3,800万张）债券，具体募集资金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可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四）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人及主承销商确定。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五）债券期限

自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起 6 年。

（六）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国家政策、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人及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七）利息支付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年利息。年利息计算公式为：

年利息=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当年适用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 本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可转债发行首日。

(2)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已转换或已申请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支付利息。

(3)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负担。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日之后的5个工作日内，公司将偿还所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及最后一年利息。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八）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九）转股期

自本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十）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布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人及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在上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的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十一）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本公司因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息等情况（不包括因可转债转股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送股或转增股本： $P1 = P / (1 + 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 + A \times k) / (1 + k)$ ；

两项同时进行： $P1 = (P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息： $P1 = P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P 为调整前转股价，n 为送股率，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 为每股派息，P1 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当本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公司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本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十二）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间，当本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2、修正程序

如本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三）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本可转债持有人经申请转股后，对所剩可转债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后的 5 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金额以及利息，按照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 0.01 元。

（十四）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

（1）在本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本公司股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本公司有权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赎回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在本可转债转股期内，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金额少于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赎回价格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十五）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连续 30 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本次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回售给本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 30 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任一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以进行回售，但若首次不实施回售的，则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如果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本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可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持有人有权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本公司回售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申报期内未进行附加回售申报的，不应再行使本次附加回售权。

（十六）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本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享受当期股利。

（十七）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之外和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人及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十八）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本次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1）、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本规则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2）、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股份；

（3）、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5）、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6）、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7）、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本次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1）、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2）、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

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5)、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债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期可转债本息；

(3)、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4)、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5)、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6)、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本次可转债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

(十九)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按照下表所列项目顺序依次进行投资：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	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纤维项目	99,500	24,000
2	年产 20 万吨高功能全差别化纤维项目	90,000	32,000
3	年产 60 万吨功能性差别化纤维项目	252,000	125,000
4	年产 30 万吨绿色智能化纤维项目	97,000	80,000
5	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 POY 项目	98,800	65,000
6	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 POY 技改项目	95,800	54,000
合 计		733,100	380,000

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同时，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金额，公司将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募集资金原则上将按上述项目顺序投入。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将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调整。

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二十）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二十一）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可转债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本次发行可转债发行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逐项审议并表决。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十八：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纤维项目”、“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 POY 项目”、“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 POY 技改项目”、“年产 60 万吨功能性差别化纤维项目”、“年产 20 万吨高功能全差别化纤维项目”、“年产 30 万吨绿色智能化纤维项目”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具备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项目逐渐投产后，公司营业收入及盈利水平将得到提升，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十九：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本次拟以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38 亿元（含 38 亿元），即发行不超过 3,800 万张（含 3,800 万张）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公告编号：2018-021 号）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二十：关于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法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公司制定了相关填补措施及，相关责任主体做出了有关承诺。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2号）。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

议案二十一：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 年-2020 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文）、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转发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证监上市字[2012]138 号文）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发[2013]43 号文）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企业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公告（2018 年-2020 年）》（公告编号：2018-023 号）。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二十二：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规范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行为，界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和义务，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二十三：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依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现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实施修订。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议案二十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高效、有序完成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工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与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及意见以及公司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方案，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进行适当修订、调整和补充，在发行前明确具体的发行条款及发行方案，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最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发行规模、发行方式及对象、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比例、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转股价格修正、赎回、债券利率、约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及其召开程序以及决议的生效条件、决定本次发行时机、增设募集资金专户、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

2.批准、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

3.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并与之签署相关协议，办理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有关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申报材料，全权回复证券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

4. 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募集资金投向范围内，根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度及实际资金需求，调整或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安排；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及经营需要，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自筹资金先行实施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市场状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必要的调整；

5.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和转股情况适时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并办理工商备案、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可转换公司债券挂牌上市等事宜；

6.如监管部门对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7. 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发行方案难以实施、或虽然可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之情形，或发行可转债政策发生变化时，酌情决定本次发行方案延期实施

或终止；

8.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最新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定、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9.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根据法律法规要求、相关监管部门的批准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权办理与本次可转债赎回、转股、回售相关的所有事宜；

10. 以上第（5）项及第（9）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有效，其他各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